

113276 荷利洛曼城)與霍夫曼(一八九二年生於

凡考夫城)清晨三時三十分乘機器腳踏車從捷勃城前往德國，行抵邊界，警察一名照例用捷德兩國語令其停止前進，聽候檢查，該二人拒不從命，疾駛而行，警察幾被撞倒，乃開槍擊之，原期擊破車胎，阻其前進，惟因路面凹凸不平，誤中二人，當將其送至附近兵營療治，該二人均因傷重斃命。

自日耳曼農民被害案發生後蘇台德黨

日本內閣第二次改組之經過

日本政局，自四月十旬前後，又入阨隍不

安狀態，末次大將及永井遞相且曾逼迫近衛改組內閣，近衛一時稱病，大有及時引退之意，

迄後，雖似風平浪靜，但實則內部之暗鬪，固未嘗或已也。至五月二十旬，近衛完全屈服於軍

部之前，於五月二十六日正式宣告內閣組織再作第二次之改組。

於同日進宮覲見日皇，爲賀屋藏相，吉野商相，廣田外相提出辭呈外，

時並即奏請日皇發表現任宇垣荒木等入閣，

衆議員弗朗克往訪總理霍德柴，對於政府所

採取之各項軍事辦法，認爲足以危及和平與

秩序，因而要求予以撤消。此外該黨代表數人

往訪內務部長扎爾尼，要求遵照憲法，恢復原

來局勢，並聲明此爲該黨與政府合作之先決

條件。最後各該代表對於黨員巴埃姆及霍夫

曼兩人在捷勃城被捷克邊防兵擊斃，表示深

切之遺憾，要求內長採取堅決辦法，以免類似

情事再度發生。

命令如下：

大將	內閣參議	陸軍	宇垣一成	任外務大臣
內閣參議	池田成彬	任大藏大臣兼商工大臣		
大將副官	荒木貞夫	任文部大臣		
生大臣候補	木戶幸一	任厚生大臣		

(註)板垣征四郎係於六月二日正式入閣。五月二十日內閣改組時，陸相仍爲杉山元。

鐵相				
農相				
拓相				
法相				
	板垣征四郎	任外務大臣	宇垣一成	任內閣總理
鐵相				
農相				
拓相				
法相				
	中島知久平	任外務大臣	宇垣一成	任內閣總理
鐵相				
農相				
拓相				
法相				
	有馬頼寧	任外務大臣	宇垣一成	任內閣總理
鐵相				
農相				
拓相				
法相				
	大谷尊由	任外務大臣	宇垣一成	任內閣總理
鐵相				
農相				
拓相				
法相				
	鹽野季平	任外務大臣	宇垣一成	任內閣總理

此次近衛內閣改組結果，新入閣者計有

宇垣一成、荒木貞夫、板垣征四郎及池田成彬等四人。其中除池田成彬外，其餘三人均爲陸

軍中著名人物。茲將新入閣員之生平略述如

如上表所示，外務大臣一職，既落於武人

次。

(一)宇垣一成今年七十一歲，係日本岡

兄弟行中序列第五。在岡山師範畢業後曾一度出任小學教員，後入陸軍士官學校，歷任清浦內閣、加藤內閣、若槻內閣及濱口內閣陸相。四次，一九三一年任朝鮮總督，一九三六年八月辭總督職。去年二月，承廣田內閣之後，曾受命組閣，卒以軍部右派反對，宣告流產。此次內閣改組，乃任外相。

(二) 荒木貞夫今年六十二歲，為九一八事變禍首之一，曾因此有功，獲封男爵。日俄戰爭時任梅澤旅團副官大尉，歐戰時任俄國方面從軍武官。一九三四年一月突由姬路步兵第八旅團長昇任憲兵司令，其後歷任參謀本

部第一部長，陸大校長，第六師團長，教育總監，犬養內閣陸相。九一八事變逐由是時而起，荒木之名亦遂由是而得聞於世。

(三) 池田成彬現年七十二歲，為日本最大財閥之一。美國留學歸國後，曾一度任新聞記者，其後轉入三井，四十歲時任三井銀行董事，厥後遂任三井合名總公司常務理事，三井

之支配權完全收入掌握，前年一月由三井告退，身雖退隱，實則時為三井財團策動，漸與右派接近，以圖苟全。去年結城任藏相時，出任日本銀行總裁，辭日銀總裁旋又應近衛之請與宇垣荒木等同任內閣參議，此次近衛內閣改

人日本陸軍大學第十六期生，畢業後歷駐華武官，關東軍參謀，特務機關長，師團長等職。九

組逐任職相兼商相。

(四) 板垣征四郎，現年五十四歲，岩手縣

人日本陸軍大學第十六期生，畢業後歷駐華武官，關東軍參謀，特務機關長，師團長等職。九

部第一部長，陸大校長，第六師團長，教育總監，

組逐任職相兼商相。

一大事變太半係由彼及土肥原等策劃。此次台兒莊之役，彼曾率一師團與穀谷師團向我軍猛烈攻擊，但率為我軍殲滅。五月二十六日，近衛內閣改組後，以對華戰事，杉山陸相無所表現，為衆不滿，杉山提出辭職，遂由板垣繼任。

於六月四日正式由日皇舉行親任式。從此日本對華侵略戰事又將加緊矣。

戰時手冊

黃龍光昭合編 定價二角五分

抗戰叢刊 鄭光昭編

內容分黨政概要，外交常識，軍事

第一輯 定價五角五分

常識，戰時法規，防護知識，醫藥，衛生，地理圖表，交通要覽，民衆組織及後援工作，國歌軍歌等十個

地特寫三十七篇，第二輯選錄以「空戰及空軍勇士」為中心的作品三十九篇，各加以系統的編配。讀者於此，不難想

部份；末附空白紙張，以便雜記。

見前綱將士英勇作戰的實況。

務商印書館出版

[H]C855(16)h-27:4